

刚察县财政局文件

刚财〔 〕 号
2023 159

刚察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青财农字〔2023〕505 号），现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58 万元。其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 671 万元（其中项目管理费 9 万元，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70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 87 万元。

列 2023 年收入科目：1100231 贫困地区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功能科目：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 59999，其他支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 39999，其他支出。

一、请严格按照《刚察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刚财〔2021〕402号）《关于转发〈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国家林草局 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青财农字〔2022〕428号）管理使用资金，严肃财政纪律。请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加快谋划2024年项目入库和项目前期工作，对乡村振兴、农牧、民宗、交通、住建等部门提出的入库项目，由县级乡村振兴部门统一汇总报县委农村牧区工作领导小组审定批复，并制定实施计划，推进项目前期工作。

二、进一步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并严格按照要求认真开展项目可行性论证、支持方式必选、尽职调查等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效益。

三、此次下达的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并纳入直达资金监控平台实施动态监控。

五、下达到脱贫县的资金，按照《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青财农字〔2021〕1790号）有关规定执行。

六、具体资金分配及项目安排请严格按照县级下达的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计划批复为准。

附件：青海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抄送：局长、副局长、档（3）。

刚察县财政局农财股

2023年5月17日印发

刚察县2023年度中央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分配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	已安排中央资金	第二批中央资金安排						备注
合计								2124.4	549	安排资金	衔接补助资金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功能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	政府经济分类
1	2022年刚察县生态产业发展(综合类)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全县	2023年	县城乡和住房建设局	计划在泉吉河新建彩色沥青观光玻璃栈道400m,新建旅游接待中心、转椅和位20处,配备水电及硬化等配套设施,强化景点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旅游产业价值,建设优势旅游资源。(3个项目于2022年已批复实施,项目总投资2387.97万元,2022年已投入1495万元,剩余1092.97万元申请2023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92.9		758	601	70	87			
2	刚察县2023年特色产业(秀湖贡麻村牦牛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吉尔孟秀湖贡麻村	2023年	民族宗教事务局	计划在秀湖贡麻村修建特色产业基地1处,本项目新建特色产业基地一处,主要建设内容为土建工程、设备购置及良种引进	800	519	37			37	2130505	39999	59999
3	刚察县2023年度中央财政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示范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沙柳河镇新海村	2023年	县委组织部	购置500只藏系白羊(母羊)	70		70		70		2130505	39999	59999
4	刚察县2023年脱贫劳动力稳岗就业项目	稳岗就业	新建	全县	2023年	县乡村振兴局	计划对外务工及返乡创业就业人员给予生产奖补、劳务补助。	10		10	10			2130599	39999	59999
5	刚察县2023年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困难群众饮用低氟边销茶)项目	改善生活条件	新建	全县	2023年	民族宗教事务局	计划对困难群众购置饮用低氟边销茶	50		50			50	2130599	39999	59999
6	项目管理费	管理费	新建	全县	2023年	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用于2023年项目管理费用	9		9	9			2130599	39999	59999
7	刚察县2023年“雨露计划”教育补助	教育补助	新建	刚察县	2023年	刚察县乡村振兴局	做好脱贫家庭“两后生”中、高职教育补助;脱贫家庭大专、本科教育补助	32.5		32.5	32.5			2130599	39999	59999
8	刚察县2023年“雨露计划”短期技能培训	就业项目	新建	刚察县	2023年	刚察县乡村振兴局	开展劳动技能短期培训200人	50		50	50			2130599	39999	59999
9	刚察县2023年就业帮扶车间奖补资金项目	就业项目	新建	刚察县	2023年	刚察县乡村振兴局	对认定的就业帮扶车间,根据经营状况、规模大小、吸纳劳动力及脱贫带农等因素综合考量给予奖补。	10		10	10			2130599	39999	59999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单位信息:	察县住房建设	预算项目:	2022年刚察县生态产业发展(综合体)建设项目		职能职责与活动:			
主管部门:	察县人民政府	项目经办人:	童玉刚		项目总额:	489.5万元		
年度目标:	建设一个2940平方米的综合体、室外停车场、房车营地、观鱼栈道等相关配套设施				单位资金:			
					社会投入资金:			
2022年刚察县生态产业发展(综合体)建设项目	489.50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建设一个2940平方米的综合体、室外停车场、房车营地、观鱼栈道等相关配套设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940平方米的综合体	=	2940	平方米
					室外停车场	=	1	处
					房车营地及观鱼栈道	≥	2	处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	100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项目投入运行率	=	100%	%
				时效指标	建设进度及运行结果	=	2023	年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农村劳动力	定性	1
			社会影响力			定性	1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资源利用	定性	1	显著
					环境友好	定性	1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展及效益可持续	定性	1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牧民满意度	≥	95	%

绩效目标设定表

单位信息:	刚察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预算项目:	刚察县2023年特色产业(秀脑贡麻村牦牛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履职职责与活动:	06-宗教事务管理			
主管部门:	刚察县人民政府	项目经办人:	陈景武	项目总额:	5860000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0	项目经办人电话:	13897507073	专户管理资金:	0			
年度目标:	新建特色产业养殖牦牛产业基地一处，占地 22222.45 m²（33.33亩），主要建设内容分为土建工程、设备购置及良种引进。			单位资金:	0			
				社会投入资金:	0			
				银行贷款:	0			
项目名称	金额	年度总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刚察县2023年特色产业(秀脑贡麻村牦牛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586万元	新建特色产业养殖牦牛产业基地一处，占地 22222.45 m²（33.33亩），主要建设内容分为土建工程、设备购置及良种引进。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特色产业养殖牦牛产业基地	=	586	万元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率	≥	100	%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	100	%
				数量指标	修建特色产业养殖牦牛产业基地一处	=	1	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	10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养殖产业建设促进经济发展	≥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	优良	%

绩效目标表

单位信息:		项目信息:		组织部23年中央第二批财政衔接		职能职责与活动:		06-其它工作/01-其它工作			
主管部门:		019001-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	项目经办人:			项目总额:					700000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019-中国共产党刚察县委员会	项目经办人电话:			其中: 财政资金:					700000
整体目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壮大村集体经济补助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0
						社会投入资金:					0
						银行贷款: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历史参考值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4岁繁殖母羊	≥		500	头/只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投资700000	≥		14000	头/只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的完	≥		10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3年6-12	=		10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壮大村集体经济	=		100	%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脱贫攻坚	定性		持续有效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贫困户生活保障	定性		有效保障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新海村民满意	=		10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资金使用总额完成率	≥		70	万元/村	10				

绩效目标表

单位信息:	403001-刚察县乡村振兴局（本级）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中央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脱贫劳动力稳岗就业补助10万元（青财农字【2023】505号）				职能职责与活动:	10-乡村振兴项目资金/01-乡村振兴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403-刚察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经办人:	藏太里				项目总额:	100000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经办人电话:	15609709299				其中:	财政资金:	100000	
整体目标:	积极调动脱贫家庭自主创业发展产业的积极性，有效解决剩余劳动力劳务输出，增加家庭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0		
							社会投入资金:	0		
							银行贷款: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历史参考值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人群精准性	定性		脱贫户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定性		及时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稳岗就业补助人数	≤		100	人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脱贫户收入	定性		提高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脱贫户就业几率	定性		提高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补助户满意度	≥		9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		1000	元/人	10			

附件3:

绩效目标设定表

单位信息：	刚察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预算项目：	刚察县2023年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困难群众饮用低氟边销茶）项目		职能职责与活动：	05-民族事务管理		
主管部门：	刚察县人民政府	项目经办人：	陈景武		项目总额：	500000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0	项目经办人电话：	13897507073		专户管理资金：	0		
年度目标：	计划对困难群众购置饮用低氟边销茶。				单位资金：	0		
					社会投入资金：	0		
					银行贷款：	0		
项目名称	金额	年度总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刚察县2023年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困难群众饮用低氟边销茶）项目	50万元	本年度完成对困难群众购置饮用低氟边销茶。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目标1：完成率	≥	100	%
				时效指标	目标1：本成度完成	≥	100	%
				成本指标	目标1：资金使用	=	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目标1：提升困难群众生活健康水平	定性	优良	%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目标1：提升本地区群众健康指数，养成健康科学的饮茶习惯和生活习惯，服务群众	≥	98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1：扶持满意度	定性	优良	%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管理费		项目负责	多杰仁青
主管部门		刚察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实施单位	刚察县农牧水利和科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	
		其中:财政拨款		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用于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二类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管理费	1个
质量指标		项目支出率	≥98%		
时效指标		项目质量	≥98%		
成本指标		项目管理费	9万元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牧民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项目有效实施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牧民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表									
单位信息:	403001-刚察县乡村振兴局（本级）	项目名称: 项目经办人:	乡村振兴局中央第二批雨露计划补助32.5万元（青财农字【2023】505号） 秦磊			职能职责与活动:		10-乡村振兴项目资金/01-乡村振兴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403-刚察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经办人:	秦磊			项目总额:		325000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经办人电话:	15997004141			其中: 财政资金:		325000	
整体目标:	提升脱贫家庭就业能力，实现稳定增收，保障入读高等院校的脱贫家庭学生安心就学。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0
							社会投入资金:		0
							银行贷款: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历史参考值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人群的精准性	定性		脱贫户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学生人数	≥		75	人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稳定增收	定性		提升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脱贫户教育成本，减少压力	定性		减少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脱贫户满意度	≥		9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		3000	元/人	10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表										
单位信息:	403001-刚察县乡村振兴局（本级）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局中央第二批雨露计划短期技能50万元（青财农字【2023】505号）			履职职责与活动:		10-乡村振兴项目资金/01-乡村振兴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403-刚察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经办人:	秦磊			项目总额:		500000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经办人电话:	15997004141			其中: 财政资金:		500000		
整体目标:	计划培训200人，全面提高我县农牧民的整体素质，增强农牧区劳动力的就业技能，加速转移农牧区剩余劳动力，培养造就一批新型农牧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历史参考值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能培训人数	=		200	人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能培训班次	=		4	期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结业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培训实施及时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农牧民就业技能	定性		增强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牧民收入	定性		增加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农牧民满意度	≥		9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班次经济成本	≥		12.5	万元/场	10			

绩效目标表										
单位信息:	403001-刚察县乡村振兴局(本级)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局中央第二批23年就业帮扶车间10万(青财农字【2023】505号)	乡村振兴项目资金/01-乡村振兴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403-刚察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经办人:	秦磊	项目总额: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经办人电话:	15997004141	其中: 财政资金:						
整体目标:	积极调动就业帮扶车间带动脱贫家庭发展生产,有效解决剩余劳动力劳务输出,增加家庭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社会投入资金:						
				银行贷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历史参考值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车间数量	≥		1	个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帮扶车间就业带动脱贫户人数占比	≥		10	%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奖补及时性	定性		及时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脱贫户收入	定性		增加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脱贫户就业率	定性		增加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脱贫户满意度	≥		9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		2	万元	10			

青海省财政厅文件

青财农字〔2023〕505号

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市（州）、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3〕14 号），经财政部同意，现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0775 万元，除市州本级执行外**资金直拨到县**，列 2023 年收入科目：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 39999 其他支出。

一、请各地严格按照《青海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青财农字〔2022〕821号）《关于转发〈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国家林草局 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青财农字〔2022〕428号）管理使用资金，严肃财经纪律。各地要加快谋划2024年项目入库和项目前期工作，对县级组织、乡村振兴、农业农村、林草、民宗、发改、住建、交通等部门提出的入库项目，由县级乡村振兴部门统一汇总报县委农村牧区工作领导小组审定批复，并抓紧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推进项目前期工作。

二、请各地进一步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并严格按照要求认真开展项目可行性论证、支持方式必选、尽职调查等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发挥应有效益。

三、此次下达的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并纳入直达资金监控平台实施动态监控。各地请严格落实直达资金管理使用要求，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各个环节。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资金来源既包含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信息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和登记预算指标。

四、下达到脱贫县的资金，按照《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

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青财农字〔2021〕1790号）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1.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青海监管局，省发改委、省民宗委、省农业农村厅、省乡村振兴局、省林草局，人行西宁中心支行，厅预算处、国库处、监督评价局，存档。

青海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17 日印发

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序号	地区	合计	提前下达	本次下达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任务				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以工代赈任务				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				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			
					小计	提前下达	本次下达		小计	提前下达	本次下达	小计	提前下达	本次下达	小计	提前下达	本次下达	小计	提前下达	本次下达	小计	提前下达	本次下达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项目管理费																
																								其中
4	德令哈市	7137	6446	691	6583	5976	607	70	8	554	470	84												
5	格尔木市	6935	6096	839	6274	5537	737	70	9	661	559	102												
6	乌兰县	7691	6968	723	7005	6387	618	70	8	686	581	105												
7	茫崖市	125		125						125		125												
四	海南州	54074	48381	5693	47227	42890	4337	840	56	4292	3613	679	2275	1598	677	280	280							
1	共和县	13278	12246	1032	11594	10707	887		11	884	739	145	800	800										
2	贵德县	11728	10472	1256	9987	8864	1123	420	14	863	730	133	798	798		80	80							
3	贵南县	10309	8452	1857	8760	7724	1036	420	13	872	728	144	677		677									
4	同德县	9307	8534	773	8349	7692	657		9	758	642	116				200	200							
5	兴海县	9452	8677	775	8537	7903	634		9	915	774	141												
五	海北州	33947	30502	3445	30030	27066	2964	490	38	3078	2597	481	539	539		300	300							
1	门源县	10245	9132	1113	8452	7522	930	210	12	1156	973	183	337	337		300	300							
2	祁连县	8195	7359	836	7352	6624	728	140	9	641	533	108	202	202										
3	海晏县	7775	7037	738	7130	6495	635	70	8	645	542	103												
4	刚察县	7732	6974	758	7096	6425	671	70	9	636	549	87												
六	黄南州	49692	45458	4234	43390	39748	3642	490	47	3648	3056	592	2654	2654										
1	同仁市	14078	12949	1129	11135	10169	966	140	12	1004	841	163	1939	1939										
2	尖扎县	12143	11088	1055	10950	10025	925	140	12	823	693	130	370	370										

单位：万元